

《江夏区纸坊街道东林村村庄规划》公示

《江夏区纸坊街道东林村村庄规划》经广泛调查、论证、深化，目前规划编制成果已完成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相关规定，《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加强村庄规划促进乡村振兴的通知》（自然资办发〔2019〕35号）、《武汉市村庄规划编制技术导则（试行）》的相关要求，为切实增强规划的合理性、可行性和科学性，现将《江夏区纸坊街道东林村村庄规划》进行公示，征求公众意见。

公示时间：2025年8月8日—2025年9月8日

通讯地址：江夏区人民政府纸坊街道办事处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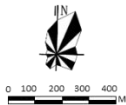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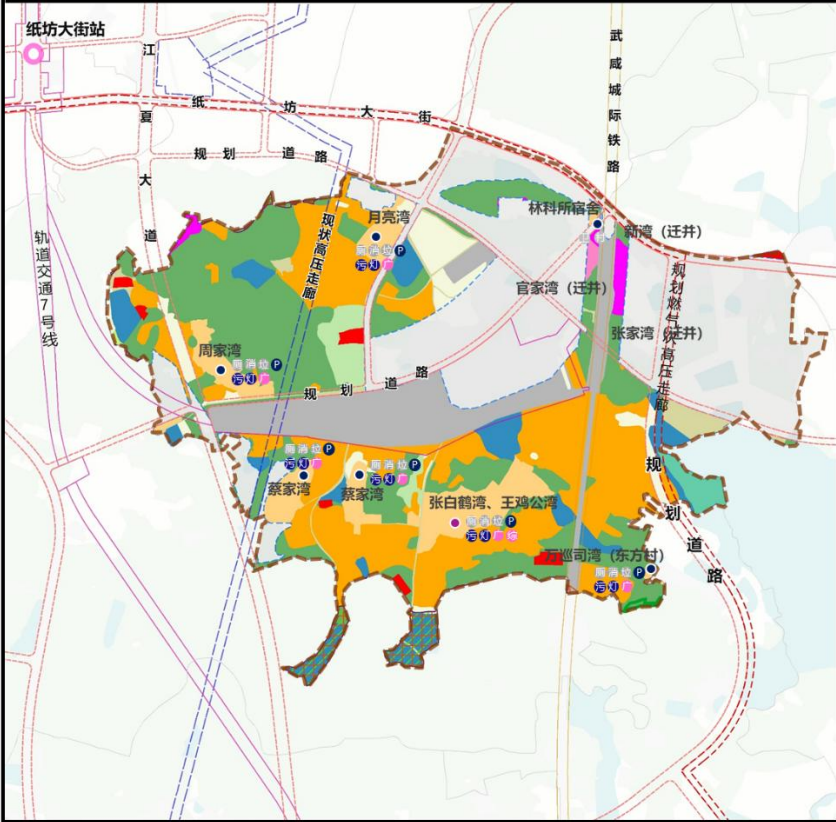
电子邮箱：592240068@qq.com

联系电话：027—81822734

在公示期内，您可以通过以上联系方式发表您的意见和建议。

江夏区纸坊街道东林村村庄规划

村域国土空间规划图



图例

- 永久基本农田
- 城镇开发边界
- 生态保护红线
- 耕地
- 园地
- 林地
- 农业设施建设用地
- 商业服务用地
- 教育用地
- 交通运输用地
- 陆地水域
- 草地
- 荒地
- 居住用地
-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
- 陆地水域
- 现状/规划公共厕所
- 现状/规划行政管理中心
- 现状/规划文化活动地点
- 现状/规划综合用房
- 现状/规划卫生室
- 现状/规划微型消防站
- 现状/规划污水处理设施
- 现状/规划垃圾收集点
- 现状/规划村民停车点
- 现状/规划主要道路路灯
- 现状/规划变电站
- 中心村
- 基层村
- 研究范围
- 规划范围

1.强制性控制线

- (1) 城镇开发边界：东林村村域范围内74.22公顷位于城镇开发边界内，规划范围内不涉及。
- (2) 永久基本农田：东林村规划范围内永久基本农田43.80公顷（合657亩）。
- (3) 耕地保护目标：东林村规划范围内49.21公顷（合737亩）；
- (4) 生态保护红线：东林村规划范围内涉及生态保护红线3.56公顷；
- (5) 市级及以上公益林：东林村规划范围内市级公益林面积0.16公顷；
- (6) 山体保护范围：东林村规划范围内山体本体线面积3.49公顷，山体保护线面积3.49公顷；
- (7) “三线一路”保护规划：不涉及。

2.引导性控制线

- (1) 村庄建设边界：采用虚线引导控制；
- (2) 村庄配套公共服务设施：采用点位控制引导。

3.居民点流向

序号	村湾	户籍人口 (人)	规划面积 (公顷)	建设类型 (保留/扩新/控制)	集并去向
1	周家湾	130	2.62	保留型	——
2	蔡家湾	121	3.36	保留型	——
3	月亮湾	26	1.77	扩新型	——
4	王鸡公湾、张白鹤湾	233	5.73	扩新型	——
5	新湾（城镇开方边界外）	12	0	控制型	由街道统一安排迁并至镇区内安置
6	官家湾（城镇开方边界外）	11	0	控制型	由街道统一安排迁并至镇区内安置
7	张家湾（城镇开方边界外）	10	0	控制型	由街道统一安排迁并至镇区内安置
8	林科所宿舍	以飞地形式坐落于规划范围内，本次规划不统计该部分人口	0.17	保留型	——
9	万巡司湾（东方村）	局部用地坐落于规划范围内，但人口统计归口为东方村	0.16	保留型	——

4.建设控制要求

- (1) 优先盘活利用存量建设用地开展乡村振兴工作。确需新增产业用地的，需完成村庄迁并复垦备案后，可开展产业用地工作,确保村庄建设用地总量在现状基础上不增加；.
- (2) 建设项目宜参照《武汉市基本生态控制线管理条例》(市人大[2016]7号)的建设控制要求。

编制时间 2025年8月